

聖經研讀科

# 但以理書

---

聖經概覽

## 神在人的國中掌權

朱麗英

2012/3/30

「神的名是應當稱頌的、從亙古直到永遠、因為智慧能力都屬乎他。他改變時候、日期、廢王、立王、將智慧賜與智慧人、將知識賜與聰明人。他顯明深奧隱秘的事、知道暗中所有的、光明也與他同居。」二 20-22

## 目錄

一、作者與書名 .....	2
二、寫作文體 .....	2
三、寫作時期及對象 .....	2
四、歷史資料 .....	2
五、主旨 2	
六、鑰字、鑰節、鑰詞 .....	3
七、本書特徵 .....	3
八、重點思考 .....	4
1. 神權 .....	4
2. 國運 .....	6
3. 人況 .....	7
九、《但以理書》在聖經中的地位 .....	10
十、本書大綱 .....	14
十一、讀後感 .....	15
十二、附錄 .....	16
十三、參考書目 .....	22

## 一、 作者與書名

但以理是《但以理書》的作者，原因是耶穌基督曾引用但以理的預言(太廿四 15)，其次是但以理在書中採用第一身的說法，並聲稱獲得神的啟示(七 2、4、6，八 1、15…)，且他受命「隱藏這話，封閉這書」(十二 4)。因此書名亦以作者名命名<sup>1</sup>。

## 二、 寫作文體

但以理書主要有兩種文體：宮廷敘事與啟示文體式預言，而這兩種文體將全書一分為二，前六章以宮廷敘事為主，但也夾帶一些啟示文體預言，而後六章則是以啟示文體預言為主。除了兩種文體之外，但以理書也使用了兩種語言：希伯來文（1:1-2:4; 8:1-12:13）和亞蘭文(2:5-7:28)。

## 三、 寫作時期及對象

按照但以理書的提示，第一至第六章的記述發生在巴比倫的尼布甲尼撒王至瑪代的大利烏王的時代，第七至第十二章則論述在波斯和希臘帝國要發生的事<sup>2</sup>。據傳統說法，書中作者熟悉巴比倫宮廷一切的事，故作者是在巴比倫國任高官時寫的。完成日期是在主前第六世紀<sup>3</sup>。雖然本書沒有列明寫作對象，但按寫作日期和書中但以理在古列時還在的推論，寫作對象應該是巴比倫的以色列人和第一次被擄歸回的以色列民。

## 四、 歷史資料

尼布甲尼撒王是巴比倫國的創始人拿布普拉撒的兒子。在主前 605 年夏天，尼布甲尼撒帶軍突襲迦基米斯，殺滅該處的埃及駐軍。當他正要繼續追殺至埃及邊界時，接到父親逝世的消息，立刻趕回國繼承王位，途中，他擄去了猶大一些優秀青年，但以理也在其中<sup>4</sup>。書中還有很多異像啟示有關於列國的興衰，詳情可參閱附錄一，能輔助更了解書中的內容。

## 五、 主旨

藉列國的興衰，認識神是一切的掌權者，也是審判者。要作智慧人，存謙卑的心過敬虔而榮神的事奉生活，將來必得永生。

---

<sup>1</sup>參考《但以理書》天道聖經註釋 22 頁

<sup>2</sup>參考《但以理書》天道聖經註釋 7 頁

<sup>3</sup>參考《但以理書》天道聖經註釋 23 頁

<sup>4</sup>參考《但以理書》天道聖經註釋 8 頁引自《以色列與列國史》種籽出版社 112-127 頁

## 六、 鑰字、鑰節、鑰詞

### 1. 鑰字

鑰字	出現次數	及經節
神 <sup>#0430</sup>	23 次	— 1、9、17、二 11、18-20、23、28、37、44-45、47、三 12、14、17...
審判 <sup>#1780,8199</sup>	4 次	四 37, 七 10、26、九 12(2)
國 <sup>#4438</sup>	17 次	— 1, 20, 二 1, 四 3, 八 1, 22, 23, 九 1, 十 13, 十一 2, 4(2), 9, 17, 20, 21(2)
學問、智慧 <sup>#2451</sup>	3 次	— 4, 17, 20
聰明、明白、思想、通達 <sup>#0995</sup>	22 次	— 4, 17, 八 5, 16, 17, 23, 27, 九 2, 22, 23(2), 十 1, 11, 12, 14, 十一 30, 33, 37(2), 十二 8, 10(2))
知識 <sup>#1847,7917</sup>	11 次	— 4, 17, 九 13, 22, 25, 十一 33, 35, 十二 3-4, 10
聰明 <sup>#4093#0998</sup>	6 次	— 4, 20, 17, 八 15, 九 22, 十 1
事奉 <sup>#6399</sup>	9 次	三 12、14、17-18、28、六 16、20、七 10、14、27

### 2. 鑰節

「但以理說、神的名是應當稱頌的、從亙古直到永遠、因為智慧能力都屬乎他。他改變時候、日期、廢王、立王、將智慧賜與智慧人、將知識賜與聰明人。他顯明深奧隱秘的事、知道暗中所有的、光明也與他同居。」二 20-22

「這是守望者的所發的命、聖者所出的令、好叫世人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或立極卑微的人執掌國權。」四 17

「到末時...必有許多人使自己清淨潔白，且被熬煉，但惡人仍必行惡，一切惡人都不明白，惟獨智慧人能明白。」十二 9-10

### 3. 鑰詞

「至高者在人的 國中掌權」或「神在人的 國中掌權 」4 次  
四 17、25、31，五 21

## 七、 本書特徵

1. 本書的內容獨特，主要由神顯出的神蹟、神給予的異夢、和神啟示的異像所構成，一切簡短、精要，說出本書的目的，就是神的主權。
2. 本書的作者並不是蒙召的先知，所以在希伯來書聖經中也不被列在先知書裡，但在當代聖經卻不然。
3. 本書中的預言，與其他先知書有所不同，因預言多半是關於外邦與及未來。

4. 本書的作者，在舊約聖經人物中，唯一一個能跨越三個王朝，仍然在朝中服侍，也是唯一一個在三個王朝中都被三度高升的人物。
5. 在舊約的經卷中，本卷在章數比例上出現最多對神名字的不同啟示。與《以斯帖記》有著強烈對比，但用意相同，說明神在掌管一切。
6. 加百列和米迦勒這兩位名字，除新約外，在舊約中只有這卷書題及過。
7. 本書在第十二章有永生的觀念，在舊約聖經中只有這卷書出現過。
8. 本書內的預言有部份與新約聖經的《啟示錄》相似，可互相印證及輔助查考。
9. 在舊約聖經中唯獨但以理與約瑟相似，擁有解異夢的能力，他們亦同樣也為王解夢而被高升。

## 八、 重點思考

《但以理書》結構鮮明，可分為兩部份，一至六章為上半部，主要記述猶大人但以理與三友及外邦人巴比倫王與瑪代波斯王的為人及在宮廷中所發生的事件，第二部為七至十二章，主要記述神向猶大人但以理所啟示將來以色列國與外邦列國將要發生的事的異像。另一方面，有一特色，就是無論在第一部份或第二部的經文中，處處充滿著神在其中。因此可看到神權、國運和人況一直圍繞著整卷但以理書，他們是緊扣著，互相關連，甚至是相輔相承。本概覽就是以神權、國運和人況來看《但以理書》的主要脈絡，及作者要向我們帶出的主要信息。

### 1. 神權

《但以理書》是整本舊約書卷中，以章數比例上出現最多對神不同名字的啟示(參關附錄二)，就如祂是審判者，施恩惠者、亙古常在者，永生的神，天上的神等。其他內文也顯出神有恩典和憐憫的主權，無論是對人、對列國的審判或恩待；還有關乎當時世代將要發生和未後的異像與啟示，都在神的預定之下，祂奧秘事的主等。可見整卷《但以理書》是要帶出神至高無上的主權，獨一的主宰，因此誰像神呢？

#### 1. 神是掌權者

書中常出現「神使」，「神將」，「神必」，「神賜」等字句，就如神使猶大王和神殿器皿交於尼布甲尼撒王的手(一1-2)，神使但以理在太監眼前蒙恩(一9)，神賜聰明智識給但以理與三友(二20、23)，另立一國的主權(二44)，神有賜國權的主權(二37、四26、五18)，書中更三次提到，祂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四17)，神差遣使者來拯救(六20)、甚至連將來要發生的事，都早已在神的安排底下(七至十二章)。顯明一切都在神的手中，神是真正一切的掌權者。

## II. 神是審判者

但以理這名的意思乃是「神是審判者」，而但以理是這書中的主角，啟示神有審判的主權，因書中由開始至終都充滿著審判。第一章已描述耶路撒冷被巴比倫尼布甲尼撒圍困，結果猶大王約雅敬與神殿中的器皿被擄到巴比倫的廟裡(一2)，是因猶大人不聽神藉先知的勸告(耶廿五1-10)，因此主將他們交付尼布甲尼撒的手，作為審判。對尼布甲尼撒因驕傲變為野獸的審判(四31-32)，伯沙撒因藐視神遭殺害與亡國，都是神對他的審判(五22-30)，對巴比倫、獸、瑪代波斯、希臘、南方王和北方王等國的審判(二、七-九、十-十一)，與及將來最後的結局也有審判的意味(十二)，因為復活者中有得永生，有受羞辱永遠被憎惡的。說明神自己就是審判者(七10、26)，並且是坐著行審判的，神在一切事的背後作掌管，施行審判的主權。

## III. 神是恩惠者

雖然書中充滿對人及對列國的審判，但有不少是神對人及對以色列國的恩惠，正如但以理的朋友哈拿尼亞和亞撒利雅，他們名字的意思是「神是恩惠者」和「神是幫助者」，顯明一切的恩惠和幫助，也是出乎神的主權，就如但以理能蒙太監長的恩惠及幫助(一9)，神賜但以理與三友的聰明知識(一17)，但以理蒙神幫助能解王夢免所有術士被殺(二23)，三友蒙神幫助能免受火窯傷害(三28-29)，但以理免一樣蒙神幫助免受獅子的傷害(六21)，尼布甲尼撒王的聰明與王權的歸復(四36)，但以理禱告蒙應允(十12)，得知將來對以色列國的恩典(九23)，末後但以理得享福份等(十三13)。這一切都顯示神不單有審判的主權，也有施恩惠和幫助的主權。

## IV. 誰像神呢？

但以理和三友，每一個名字都有其啟示的意思(一6-7)，啟示神的每一面，而其中之一米沙利的名字意思是「誰像神呢？」，雖然他們都被賜與另一個名字，就如，但以理改為伯提沙撒「願馬度保護王」哈拿尼雅改為沙得拉「阿古(月神)的命令」，米沙利為米煞「誰像阿古」，亞撒利雅為亞伯尼歌「尼波的僕人」，馬度是巴比倫最大的神，阿古和尼波是巴比倫偶像的名字，將神的名被改為偶像的名字，雖然如此，但藉著但以理和三友經歷三個神蹟中，蒙神拯救、解二次夢和一次解字，蒙神賜的能力，對比一切巴比倫哲士的學問和知識與及巴比倫王的王權，他們的偶像神都不能幫助他們，有著強烈的對比。更顯明他們的神是虛有其名，如米沙利的名字所啟示的，有誰像但以理和三友所信的神呢？作者更帶出真正的神是耶和華，祂有無上的主權，沒有神能像祂。

## 2. 國運

《但以理書》中，「國」這字是常出現的，以和合本中文字出現次數有九十次之多，是本書的鑰字。看出作者想要帶出一個重要信息。神不單藉預言啟示列國將來的國運，以色列國的復興，也啟示一個永遠的國。相對列國、以色列國和永遠的國最終的國運，有著強烈的對比，強調神的國與人的國的分別，叫人認識無論那一國都有定期，唯獨神的國是真正的永不敗壞及存到永遠，因為這永存的國的掌權者是神，神是活到永遠神(四 34)，又是永生神(六 20)，神就是那亙古常在者(七 13、23)。

### I. 永遠的國

神使尼布甲尼撒王成為諸王之王，而將地上的國、權、能力和尊榮賜給他，使他掌管地上的一切(二 37-38)，他更盼望他的國能存到永遠而立了金像叫人敬拜(三 1-7)，尼布甲尼撒王更以為他國的榮耀是因他的能力所得來(四 30)，但神卻藉著神蹟，使他認識自己(二 46-47、四 37)，啟示只有神的國是真正永不敗壞(四 3、34)，之後的瑪代波斯王大利烏一樣經歷神蹟後，雖為一國的大君，也同樣認識到只有神的國是永不敗壞(六 26)。二章藉尼布甲尼撒的夢啟示神必另立一國，永不敗壞，不歸給別國的人，卻要打碎滅絕一切的國，這國必存到永遠(二 44)，最後但以理也直接看見異像，看見有一位像人子的被領到亙古常在者的面前，這人子的國是必不敗壞(七 14)，可見這四段經文關連的推論，好像神藉作者啟示最終的末後，所有國都要被滅絕，只有一國，就是神的國，也是人子的國，必不敗壞，永遠存在。

### II. 外邦列國

無論是尼布甲尼撒的第一個異夢(二 32-45)，但以理的四個異像(七至十二章)，都說出神怎樣主宰一切「國」的將來命運，除了一些異像特別指明巴比倫王(二 28)、瑪代和波斯王(八 20、十一 2)希臘王(八 21、十一 2)之外，其餘都只能靠推測(參附錄一和三)，並且眾說紛紜，所以在此不加定論。但無論如何，但以理將這些異像記載下來，而神又不將全部啟示的每一國的名字都全部向但以理指明，原因可能是有些是指不久的將來，有些卻必是指將來末後的日子，目的可能有三方面的信息要帶出，一方面是要猶大人認識神，雖然他們現今被擄到外邦國家，在外邦的權下，但在神預定的底下，每一個國家的興起(七 17、23、八 22、23，十一 2...)與末落都有定期(十一 27、29、35)，叫被擄或歸回的猶大人深得安慰。另一方面，《但以理書》不單寫給猶大人，也是寫給每一時代的基督徒，雖然我們活在現今的世代，如同以色列人活在外邦國中一樣，我們都要知道神在掌權中，這一切屬世的外邦國，無論如何強盛或誇口，終必被神

審判，歸於無有。最後方面，是藉此書的信息，讓外邦人認識神是在人的國中掌權，列國的興衰都在神命定之下，叫外邦國認識神並自卑地敬畏神。

### III. 以色列國

《但以理書》第七章，神叫至高者的聖民必要得國享受，直到永遠(七18)，又為他們伸冤及得國到了(七22)，並將大權給至高者的聖民，他的國是永遠的(七27)，聖民這詞由以色列被神帶出埃及之後，神常這樣稱謂他們。最後神向但以理啟示七十個七的預言，耶路撒冷必重新建造(九24-25)，帶出以色列國被神復國的意味，綜觀這有關國的啟示，作者可能有兩方面的意思，第一方面給被擄的以色列人堅定的信心，因為第一章，作者刻意寫明在古列王元年他還在(一21)，而這本書是他寫的，那麼他一定已經歷古列的諭旨，以色列人已蒙被擄歸回耶路撒冷去復國，激勵他們神必定按其啟示，他們歸回後，以色列的國必存到永遠。另一方面，可能是暗指有一人子，神賜與權力，使他帶領以色列復國，使以色列國在神的賜福下能存到永遠，就如神對他們列祖大衛所應許的，他的國必存到永遠(代上十七11)，這一人子可能隱指猶大人一直所渴望的彌賽亞與祂的國。

## 3. 人況

在《但以理書》中，上半部份一至六章，以故事形式來敘述。記載幾個人物，主要有但以理、但以理三友、尼布甲尼撒王和伯沙撒王、使者等，其他襯托故事的有一班哲士和總長等。大家彼此的往來交織出一個又一個的故事，而這些故事卻帶出很多比較，就如但以理與哲士和總長的比較、但以理與尼布甲尼撒王和伯沙撒王的比較，神與世上的王的比較等。還有下半部，列出一連串對巴比倫王、瑪代波斯王、希臘王與南和北方的王的審判，智慧人的結果等。書中背後帶出一連串的信息，就是智慧、驕傲、謙卑、忠心與信心的人，他們不同的結果，讓我們引以為戒，也望我們能作智慧人，去揀選如何過我們的生活。

### I. 驕傲的人

《但以理書》不單啟示神是一切的掌權者，也藉著不同的故事啟示神的所是，就如尼布甲尼撒王忘卻神向祂啟示的異夢，而因心高氣傲，行事狂傲(五20)，被神變為獸在野地生活(四28-37)，還有伯沙撒王向天上的神自高(五23)，而不自卑(五2-4、22)，藐視神而受神審判(五25-31)，結果人亡國也亡。另一方面，神對於將來列國的王的驕傲，就如他們向神說誇大的話(七8、11、25)，或自高自大(八8、11-12、24-25)，任意而行(十一16、28、30、36)，以為高過一切(十一37)，甚至超過所有的神(十

一36)，他們的結局是被其他神所興起的王所取代。藉這些事要讓外邦與及祂的子民認識到神在人的國中掌權，一切國與權都是神賜的，祂可立王，也可廢王(一21)，也可為國定興衰，因此凡驕傲自高的，必受神的審判，反而立極卑微的人執掌國權(四17)。

## II. 智慧的人

「智慧」這個字是本書的鑰字，在書中出現9次。在本文和合本譯作訓誨人、通達，明白和智慧人。但以理因立志不受王的膳受沾污而得勝，被神賜與智慧(一17)，在悔改禱告中也求智慧明白真理(九13)，加百列奉差遣使但以理有智慧(九22、25)，使他明白七十個七的啟示。但以理是一個智慧人(一4)，由他少年開始至年老，他都有智慧地揀選作一個敬畏神的人，因此書中明顯敘述他一直都勝過其他的哲士和總長，也對比以色列人不明白，不聽從真理(九13)，因此而得罪神(九11)的比較。

另一方面，神在十一章33預言在歷史中，啟示在未後的日子，民間的智慧人有不該的結局，目的是要熬煉其餘的人，使他們清淨潔白(十一35)。末了的話，更說明智慧人必發光，如同天上的光(十二3)。所以神有意藉啟示但以理的話來訓誨我們，第一方面，我們要像但以理一樣有屬靈的智慧，懂得怎樣揀選過榮耀神，見證神的生活；另一方面，作一個屬靈的智慧訓誨人，使人一樣過榮耀神的生活，就如使尼布甲尼撒王和大利烏王認識神，與及藉他們使全各族各民認識神(四1、六25)，就如經文所說使多人歸義。那麼就能發光如星，直至永永遠遠。有永生之意，永生這詞在舊約中只有本書出現過，叫但以理安歇，因為他的智慧，使他能發光如星，終必復活，得永生。

## III. 謙卑的人

但以理與他所事奉的兩位王，有強烈的對比，如上述所提到，這些王能得國位，全是天上的神所賜(二37-38)，也曾認識到神的威榮而讚美(二47、四3-4)，也曾藉異夢被勸諫(四24-27)，但結果仍心中狂傲(五20-21)，對比但以理，懂得謙卑，認識自己的聰明知識都是神賜(二23)，也認識自己能解夢，是因神能顯明奧秘的事(二28)，不是自己勝過一切活人(二30)，結果但以理有美好的靈性，曾在巴比倫與瑪代波斯王朝都被高升。另一方面，但以理雖身居高位，在朝中地位顯赫，但從但以理得知耶利米的預言後的禱告可見(九3)，他一生對神對人都忠心無過，雖曾數度被讚譽為有美好的靈性，但都竟願禁食，披麻蒙灰，向神顯出自卑，不分誰錯在先，第一句就先自己向神認罪(九4、20)，從不驕傲，從而為百姓認罪代禱(九5-20)，因此謙卑的人得蒙神稱為大蒙眷愛(九23、十11、19)，也得蒙至高的神啟示奧秘。

#### IV. 忠心的人

作者以一個對神忠心的故事作為開始，也交代了但以理與三友的出生顯赫，是猶大家的人，有出眾的外貌，學問與知識。雖被擄巴比倫，卻因出眾，應大有前途，但他們卻不被誘惑仍拒王膳食怕被沾污得罪神，特顯他們對神的忠心。而三章裡的三友不懼王權，誓死效忠耶和華而不拜金像顯忠心(三16-18)。而六章但以理因出眾的表現，明知被眾臣嫉妒設謀陷害，但卻仍忠心一日三次以禱告事奉神(六13)。以至他們四位都蒙神的恩惠與幫助脫離仇敵的手。不單如此，但以理每天一日三次忠心的禱告，卻帶來神特別的恩寵，將末後的異像啟示他，被神三度稱為大蒙眷愛的但以理(九23、十11、19)。作者藉此說明對神忠心的重要，人的忠心必蒙神拯救及幫助，也得蒙神眷愛。

另一方面，不單說明向神忠心的重要，對神忠心顯於對主人的忠心，但以理認識到被擄巴比倫要他們服事外邦人是出於神，是不能忽視的，因此但以理在書中對王的忠心可見一斑。就如忠心為王解夢(四19)，還有勸諫(四27)，不受金錢地位的誘惑，仍忠心為伯沙撒解字的意思，還忠心指出他的錯處(五16-28)，對大利烏王的忠心事奉，以至受王的寵愛等(六5、22)。但以理對王的忠心，事實上榮耀了神，使外邦的王認識神是至高者。作者可能藉但以理這人物的故事，激勵現在被擄到巴比倫或歸回的以色列人，不要害怕，認識被擄是出於神，因此要安份守己，忠心的事奉現在的外邦王，像但以理一樣將神的榮耀彰顯，使外邦王認識神。

#### V. 信心的人

但以理與三友不食王膳仍是出於信心(一8、12)，結果蒙受保守，不受沾污，更得賜智慧聰明比通國的術士和用法術勝過十倍(一20)。所有術士、用法術的、行邪術的和哲士都不能為王解夢，唯獨對神有信心的但以理能將夢向王講解(二16-18)，結果使王認識神，他也得以高升，管理巴比倫(二46-48)。三友因不拜金像回答王的話中，顯出對神的信心(三17)，結果同樣地使王認識神並被高升(三28-30)，但以理不懼王令，仍忠心禱告事神，雖被扔在獅子坑中，因信心(六23)，結果一樣蒙神拯救脫離仇敵的手。

在書中曾記載了兩次外邦王曉諭全地各方，各國，和族的人，一個是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四1-3)，另一個是大利烏王(六25-27)，都是因但以理，這一個對神有信心的見證生活而帶出的結果。對被擄而活在外邦或歸回的以色列人，是一個很大的激勵，實在作一個對神有信心的人。

## 九、《但以理書》在聖經中的地位

《但以理書》在希伯來聖經中，是屬於文集(聖卷)，排列在被擄時期的《以斯帖記》之後，被擄歸回的《以斯拉記》、《尼希米記》和《歷代志》的經卷之前，可見但以理在猶大人眼中，並不是先知，因為他不像其他先知一樣，有蒙神召作先知的證據，另一方面，書中也沒有記錄過一些先知常說的話，就如「耶和華如此說」，「耶和華的話臨到」等。而這卷書與以上被擄歸回的書卷放在一起是十分合適的，以作者的寫作目的或內容，他們實在有其共通點，也有互相補足，相輔相承的作用。

但在當代聖經卻屬於大先知書，在《以賽亞書》、《以西結書》、《耶利米書》之後，這四卷書，就算在耶穌時代有的七十士譯本中都是放在一起，排列也一樣。相信有神的意思，因為七十士譯本是主前二世紀的作品，成為操希臘語的猶太人的聖經，直到耶穌和使徒的日子均為一般人普遍採用。耶穌基督也曾引用但以理的預言部份(太廿四 15)來說出將來大災難的情形。並且《但以理書》的內容，與《啟示錄》有很多地方相似，可見但以理對新約時代的我們，他的而且確是一位重要的先知，《但以理書》可算是舊約的《啟示錄》，或新約《啟示錄》的補充。

另一方面，除新約《路加福音》和《啟示錄》外，獨有《但以理書》曾出現的兩位神的使者加百列與米迦勒。加百列奉差遣是要使但以理明白有關神永遠的國異像，如同加百列在新約中奉差遣要使撒迦利亞與瑪利亞明白耶穌基督降生和祂的先鋒約翰出生的事(路一 19、26)，都是有關神永遠的國開始，而米迦勒被喻為以色列的大君，奉差遣是要抵擋魔君，如同《啟示錄》的米迦勒與大龍爭戰一樣，都是為著神永遠的國而爭戰，很明顯地《但以理書》印證了新約的耶穌，祂就是以色列人一直所期待的基督和所盼望存到永遠的國。

### 1. 《但以理書》與《以斯帖記》的關係

雖然《以斯帖記》和《但以理書》的歷史背景不同，《以斯帖記》是記載瑪代波斯亞哈隨魯王期間的事，而《但以理書》記載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至瑪代波斯王古列期間的事，但彼此都有共同的目的，第一點，都是顯明神在人的國中掌權。《以斯帖記》是一本特別的書，因這卷書中從沒有提及過一個「神」字，但從內文的故事當中，卻不難找到神在其中，就如亞哈隨魯王剛巧廢后可立以斯帖為后，以使以斯帖得拯救猶大不被滅絕，末底改救王命後，剛巧被忘記獎賞，以至後來剛巧王又被提醒，因此為末底改在敵人面前得蒙榮耀，最後剛巧哈曼得罪王受掛在其自己造的木架上而死，這一切一切都好像剛巧，但內中卻是神的主宰。《但以理書》卻相反地在每一章都啟示是神在掌權，無論是改變時候、日期、廢王、立王，將智慧知識賜與人，顯明深奧隱秘的事，都是神在主宰中。另一點，這兩卷書的主要人物都是敬虔的猶大人(帖二 5、但一 6)，

也是對神有信心，也仰望神的幫助及拯救，並且《以斯拉記》中所記載猶大人生命得以保存，對日後《但以理書》中所預言末後聖民得永遠的國的實現有莫大的關係。

## 2. 《但以理書》與《以斯拉記》、《尼希米記》的關係

它們三卷同時都是以以色列人被擄歸回時期的作品，但以理的本文和異像可見證著隨後《以斯拉記》、《尼希米記》，這三卷的歷史背景的實況，有事實記載補充的作用，因為《但以理書》中記載他在巴比倫尼布甲尼撒王至瑪代波斯古列王第三年期間還在，而《以斯拉記》裡，記載所羅巴伯第一次回歸正是古列元年下詔書，《尼希米記》是僅接《以斯拉記》，原為一卷書。《以斯拉記》、《尼希米記》可算是《但以理書》的續篇，這樣的編排，讓讀者更能掌握歷史的事實。

同時這三卷書中都有不少共同點，書中主要人物都是被擄，也同在外邦地事奉，在神的掌權下，他們都蒙王恩。但以理有美好靈性和榮耀的見證，在古列(大利烏)時期被立為總長，因蒙王恩，大享亨通(六 28)，因此有可能促使第一次所羅巴伯回歸重建聖殿的人都大享亨通(拉一)；以斯拉雖是祭司，卻受王的恩待(拉七)，得以第二次被擄歸回恢復神的律法；尼希米為王的酒政(尼一 11)，蒙王恩能回歸重建城牆。另一方面，亦有其屬靈意義，雖然以色列被擄外邦，但因但以理個人有美好的靈性、榮耀的見證和敬虔的禱告，因此蒙神眷愛，啟示將來異像(九 21-27)，帶來以色列的復興，一步一步的將神的預言應驗，聖殿得以重建、恢復以神為中心，神的律法得以教導，恢復遵行神的話，城牆得以重建，恢復全體的見證，因此亦有相輔相承的作用

## 3. 《但以理書》與《歷代志》的關係

《歷代志》有承先啟後的作用，因它隱喻著等候彌賽亞的來臨，復興以色列國，因為自以色列亡國，被擄歸回後，他們一直盼望神對先祖亞伯拉罕與大衛之約兌現的一天，就是猶大人的王，大衛的子孫彌賽亞的來臨(賽九 6-7)，國度的復興。因此《歷代志》放在希伯來聖經中的最後一卷，而書中最後一段是他們的盼望(卅六 23)，實有其屬靈意義。而《但以理書》中眾多對國度預言中，卻帶一個重要的信息，就是一切列國都必敗壞，唯獨以色列聖民的國是永不敗壞，是永永遠遠的(七 18)，也有一位像人子的，蒙榮耀，祂的國必不敗壞(七 14)。是隱指猶大人心中大衛的子孫彌賽亞和祂的國度，是永遠，不能廢去，必不敗壞，與《歷代志》一樣，正是他們的盼望。

另一方面，在屬靈意義上，《歷代志》主要是預備被擄歸回之民的心，明白神的心意，信靠獨一的真神，起來建造神的殿、永遠事奉耶和華。但要作一個有這樣心志的人，就必須像但以理一樣，就是要作智慧人，認識神在凡事上掌權，

明白神藉但以理啟示的永遠定旨，因此在建造的事奉上，對神有盼望，有忠心，作謙卑的人，也要對神有絕對的信心，就算在建造上遇到艱難，也要憑信，不放棄的去作。

#### 4. 《但以理書》與《以賽亞書》、《以西結書》、《耶利米書》的關係

《但以理書》雖不像其他先知書一樣，名文沒有神的呼召，但卻有其實際，因為書中記錄了但以理蒙神啟示看見異像，與以賽亞、以西結及耶利米先知一樣，他們都曾看見異像或異夢(參附錄四)。《以賽亞書》與《耶利米書》是被擄前的書卷，而《以西結書》和《但以理書》是被擄後的書卷，他們有歷史上的互相補足的幫助，

另一方面，這四卷有其屬靈的意義，《以賽亞書》主要信息是神的審判與神的安慰，《耶利米書》是神的毀壞和神的建立，而《以西結書》是神的榮耀與神的恢復，《但以理書》是神的掌權和神的預定。《以賽亞書》是先知書中信息最長的一卷書，也是第一卷書，可說是先知中的總綱，因為以賽亞的名字為耶和華的拯救，說出神的心腸，祂要拯救以色列脫離墮落敗壞的光景，恢復祂子民在正常的光景當中(賽四十九 6)，因此帶來審判，審判必會帶來毀壞(耶一 9-10)，但目的並不完全在此，乃是要帶來恢復，恢復是要將祂的子民重新建立和栽植，正如《耶利米書》的鑰節一樣，而能被建立和栽植，必須要有異像，看見神的榮耀吸引(結一 1)，子民離棄神是心的問題，所以必須心被恢復，神賜給子民一個新心(結卅六 26-27)，就好像但以理一樣，對神有絕對的心(一 8)，就能被恢復建立正常神的子民的光景，認識神是真正的掌權者，聽從神的話，過榮耀神的生活，最終能進入那永遠的國，預定將來必得永福。但以理的而且確作了外邦人的光，將神顯出，叫各國、各族及各方認識神。

#### 5. 《但以理書》與《啟示錄》的關係

在舊約書卷中，實在有很多書卷與啟示錄有關，如《以賽亞書》、《以西結書》和《撒迦利亞書》等與啟示錄相印證之處猶多，《但以理書》也有不少。這兩卷如可一起讀就更能掌握當中的異像與啟示的意義，就如《但以理書》二章之大金像與七章之四獸所預表興衰的國權，如何有關於啟示錄所預言基督的國(啟十一 15)。第九章所預言的七十個七之末(啟四至十九)。另一方面，《但以理書》與《啟示錄》有很多的詞彙是相關，也可彼此輔助解釋，因此《但以理書》可算是新約《啟示錄》的補充。

但以理書	啟示錄
有關獸/列國	
四獸頭有十角 (七 9)	怪獸有七頭十角 (十三 1)
十角就是國中必興起的十王(七 24)	那十角就是十王(十七 12)

又有小角說誇大的話 (七 8)	獸有說誇大話褻瀆話的口(十三 5)
他向至高者說誇大的話	獸開口說褻瀆神的話 (十三 6)
他折磨至高者的聖民	獸任意與聖徒交哭戰 (十三 7)
小角行毀壞時為一載二載半載(七 25)	獸任意行事四十二個月 (即三年半) (十三 5)
有關人子/基督	
見有一位像人子的，駕著天雲而來(七 13)	他駕著雲降臨(一 7)
腰束烏法精金帶 (十 15)	胸間束著金帶 (一 13)
眼目如火把 (十 16)	眼目如同火焰 (一 14)
手和腳如光明的銅 (一 16)	腳好像在爐中煅煉光明的銅 (十 15)
說話的聲音如大眾的聲音 (十 6)	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 (十 15)
有關生命冊和復活的啟示	
名錄在冊上的 (十二 1)	生命冊 (廿 12、15、廿一 27)
睡在塵埃中的，必有多人復醒 (十二 2)	頭一次的復活 (啟廿 5)

## 6. 但以理與約瑟的關係

但以理與約瑟在聖經都是一個很特別的人物，唯獨他們好像從沒有過失一般，因為聖經記載了他們由少年至年老，都是完美，他們從少過著敬畏神的生活，但卻有相同的命運，從少年開始就要在外邦生活，直至到死都在外邦，而且他們都有從神而來的解夢能力，也因曾為王解夢得以高升，為王管理全國，以色列家得保存性命，他們死後，以色列都得以離開為奴之地，去事奉神，建造殿和神的律法。唯有不同的是，約瑟在少年時發異夢，異夢關乎將來以色列的國與十二支派的建立，而但以理卻在年老時見異像，卻關乎以色列國末後的日子。從以上的點，更叫人認識到，神是有旨意有計劃的，並且一步一步的深入開啟，也一步一步的恢復，神真是奧秘事的主，也是在掌權的至高者。

約瑟	但以理
少年時發異夢 (創卅七 9)	但以理年老見異像 (七 1)
少年時被賣到埃及 (創卅七 27)	少年時被擄到巴比倫 (一 3-4)
受考驗，對神忠心 (創卅九 9)	受考驗，對神忠心 (一 8)
有聰明有智慧 (創四十一 39)	有聰明有智慧 (一 17)
有神的靈在他裡頭 (四十一 38)	有裡頭有聖神的靈 (四 8)
為王解夢被高升 (創四十一)	為王解夢被高升 (二 48)
管理埃及全地 (創四十一 40-41)	管理巴比倫全地 (二 48)
為要保存以色列的命 (五十 20)	保存以色列餘民的命
憑信而死，葬在應許之地迦南 (五十 24-25)	憑信而死，等候將來復活得永生 (十二 13)
成為以色列國 (出一 7、十二 41)	以色列的餘民 (拉二 1)
摩西帶領以色列出為奴之地埃及 (十二 42)	所羅巴伯領餘民被擄歸回 (拉二 1-2)
摩西帶領建造會幕 (出廿五 8-9)	所羅巴伯領重建聖殿 (拉三 8)
摩西頒布神的律法 (出卅一 18)	以斯拉恢復神的律法 (拉七 6、25)

## 十、 本書大綱

部	文	王朝	王	章	奇事	標題	分段
榮 神 生 活	希 伯 來 文	巴 比 倫 帝 國	尼 布 甲 尼 撒	第 一 章	第 一 個 神 蹟	但 以 理 受 訓 和 抉 擇	被擄至巴比倫 (1-2)
							被選入宮受訓 (3-7)
							拒用王的膳食 (8-16)
							獲得王的厚待 (17-21)
			尼 布 甲 尼 撒	第 二 章	第 一 次 解 夢	但 以 理 解 開 王 的 夢	王因夢而煩亂 (1-2)
							哲士不能解夢 (3-16)
							但以理蒙神啟 (17-23)
							但以理解王夢 (24-45)
			尼 布 甲 尼 撒	第 三 章	第 二 個 神 蹟	三 友 火 窯 中 的 神 蹟	但以理升總理 (46-49)
							王命民拜金像 (1-7)
	三友拒拜金像 (8-12)						
	憑信答惹王怒 (13-18)						
	王令捆扔火窯 (19-23)						
	王見窯四人行 (24-25)						
	尼 布 甲 尼 撒	第 四 章	第 二 次 解 夢	尼 布 甲 尼 撒 受 懲 罰	王下令出火窯 (26-27)		
					三友被王高升 (28-30)		
					王曉諭全國民 (1-3)		
					王的夢不能解 (4-9)		
					王告知但以理 (10-18)		
	伯 沙 撒	第 五 章	第 三 次 解 字	巴 比 倫 帝 國 的 滅 亡	助解夢和勸諫 (19-27)		
王因驕夢應驗 (28-33)							
王復權讚美神 (34-37)							
伯王竟藐視神 (1-4)							
指頭牆上寫字 (5-9)							
太后召但以理 (10-16)							
瑪 代 波 斯 帝 國	亞 蘭 文	大 利 烏	第 六 章	第 三 個 神 蹟	但以理斥王罪 (17-24)		
					但以理解牆字 (25-28)		
					但以理升第三 (29-29)		
					伯王被殺國亡 (30-31)		
					但以理為總長 (1-3)		
					眾臣妒找把柄 (4-9)		
					但以理日三禱 (10-11)		
被害扔獅子坑 (12-19)							
坑中蒙天使護 (20-23)							
誣告者反受罰 (24-24)							
王傳旨讚美神 (25-28)							

		王朝	王	章	異像	標題	分段	
奧 秘 啟 示	亞 蘭 文	巴 比 倫 帝 國	伯沙撒元年	第七章	第一個	但以理見四獸異像	夜間見獸異像 (1-8)	
							神與人子威榮 (9-14)	
							天使講解異像 (15-28)	
	希 伯 來 文	瑪 代 波 斯 帝 國	伯沙撒第三年	第八章	第二個	綿羊與山羊的異像	綿羊山羊出現 (1-8)	
							四角中的小角 (9-14)	
							加百列釋異像 (15-27)	
			大利烏元年	第九章	第三個	但以理禁食與祈禱	悉耶利米預言 (1-2)	
					為民禁食祈禱 (3-19)			
					蒙加百列安慰 (20-23)			
			古 列 第 三 年		第十章	第四個	但以理獲悉的奧秘	見異像渾無力 (1-9)
								被觸摸復力量 (10-19)
								啟靈界的爭戰 (20-21)
		第十一章		南王與北王之爭戰	波斯攻擊希臘 (1-4)			
					南北二王之爭 (5-20)			
					安提阿庫暴行 (21-35)			
		第十二章	最後蒙啟示的預言	敵基督的自高 (36-45)				
				大艱難和復活 (1-4)				
				封書三年至末 (5-9)				
					等候直至末期 (10-13)			

## 十一、讀後感

《但以理書》實在是一卷豐富的書，可惜我的智慧有限，只能淺談，盼望日後有機會再能重做此書。但總括來說，我有三方面的得著。

第一點，以前我對《但以理書》的印象，就只有但以理一人，因為我個人對所有異像的啟示都不感好奇，唯獨但以理榮耀神的生命甚感興趣，也非常羨慕，常以他為榜樣，希望效法他對神的絕對心志。但經過今次概覽的功課後，我對《但以理書》有所改觀，將焦點從但以理身上轉到但以理背後的神的身上，發現原來一切都是神在掌管著，包括人與國，神才是整卷書的中心主角，這啟發到我的眼光，不再看事物的本身，乃要看事物的背後。就如最近的世界政局的改變、香港特首選舉結果等，觸發起很多風波，本是一場競選，卻演變為一場人與人之間的角力，這一切都不知誰對誰錯？是真是假？我不能評論。但背後誰能坐在有權的位上，終究都是神的興起，就如但以理所啟示的一樣，「神能改變時候、日期、廢王、立王...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或立極卑微的人執掌國權。」那麼就算今屆特首是否我的理想人選，我也不能起來反對，否則的話，我就不服神的主權，正如保羅在羅馬書所說的話

一樣，「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我相信保羅深明但以理書的要旨。但另一方面，並不表示要消極的面對，基督徒可積極的效法保羅在提前的教導，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禱告，那就可使所有人敬虔端正，平安無事的度日，香港實在很需要我們代禱，但以理的確擴闊了我的度量，我開始要恆常為萬人和元首代求了。

第二點，雖說我個人對所有異像的啟示都不感好奇，主要原因是我對聖經認識比較膚淺，都不知那一種解說是對。但現在卻不是如此想法，因為但以理蒙神稱為大蒙眷愛，特差遣使者給智慧，使他明白列國興衰的世局，顯然是神想所有愛神的子民都像但以理一樣，事實，神是王，掌管歷史，由創世、現今至將來，無論歷史與人物，都是有關連的，神是有計劃的，所以關乎神末後對世局的定旨，我們必須有末世的觸角，明白世局，否則的話，可能錯過了寶貴的學習機會，也輕忽了與主同工的機會。求神擴充我們的度量，使我們更有智慧，更敏銳，明白神的作為，禱告與祂同心同工。

最後，我一直忽略了但以理成功的個中原因，總括整卷來說，但以理有兩大特點，一件是立志，一件是禱告，立志可說是但以理成功人生的起點或要點，假若沒有這個立志，我絕對相信沒有後來成功的但以理，假若但以理沒有禱告的生活，但以理立志要過的聖潔生活甚有機會不保。可想，立志與恆心的禱告是並存的，就好像立志是機器的本身，禱告是給予機器運作的能源一樣，彼此缺一不可。我也曾向神立過志，要讓所立的志不至失去，我深明禱告的重要，我能見證禱告的重要，也是因為禱告將我一直托住不至跌倒。所以我有甚麼可以誇口呢，沒有。因為我認識到自己的卑微，我深明是神恩手的保守。我也甚願人人都作智慧人，認識神，存卑微的心順服在神的掌權之下，活出美好的見證。使教會得著建造，「願神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裡，得著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阿們！

## 十二、 附錄

### 附錄一：歷史參考資料 《但以理書》鄭炳釗，天道聖經註釋 (P8-16)

主前	但以理經文	王	事件
巴比倫帝國			
-		拿布普拉撒	巴比倫王國創始人。
605	一至四、七 4	尼布甲尼撒	突襲迦基米斯，殺滅該處的埃及駐軍。當他正要繼續追殺至埃及邊界時，接到父親逝世的消息，立刻趕回國繼承王位，途中，他擄去了猶大一些優秀青年，但以理也在其中(但一)。
601			猶大王約雅敬在位第三年的時候(王下廿三 34、代下卅六 5-8)，尼布甲尼撒再次進攻埃及，卻戰敗，他的庸國，包括猶大王約雅敬，

			不再向他進貢(王下廿四 1)，尼布甲尼撒於是重新帶兵圍攻耶路撒冷(一 1)。
597			攻入耶路撒冷，約雅斤以及大部份的皇室人員和臣僕等被擄到巴比倫。以西結先知就是今次擄的。尼布甲尼撒立西底家代替約雅斤為猶大王(代下卅六 10)。
587			西底家依靠埃及背叛，尼布甲尼撒差派巴比倫大軍再次進攻猶大攻破城牆，大舉入城，西底家被捉拿，眼睛被剜，帶到巴比倫成階下囚，在獄中度餘生。
562-560		以未米羅達	尼布甲尼撒死，兒子以未米羅達繼位。叛變中被殺，尼布甲尼撒的女婿尼甲沙利薛繼位。
560-556		尼甲沙利薛	在位不過四年便死了，國家又陷入混亂狀態，他未成年的子拉巴施瑪度又被殺。最後拿波尼度奪取了政權登上巴比倫寶座。
556-539		拿波尼度	長期居住於提瑪，指派長子伯沙撒在巴比倫城替他攝政。拿波尼度喜歡敬拜月神「辛」，忽視國神「馬度」，引至馬度祭司及巴比倫居民十分反感。
552-539	五 1、七 1、八 1	伯沙撒(攝政)	伯沙撒的母親相傳是尼布甲尼撒的女兒(五 10 稱為「太后」)，伯沙撒巴比倫城代父管理中大小事務，後因狂妄褻瀆神被瑪代的大利烏用刀殺死(但五)。
瑪代波斯帝國			
538-530	一 21、十 1	古列	古列本是伊朗南部的安珊王，主前 559 統治了波斯族，當時波斯族祇是瑪代的附庸國，受亞士帖基諸多壓制。550 年，古列實行了叛變併吞了瑪代。539 年，更領軍奪取了巴比倫，不費吹灰之力便取得了巴比倫，是因馬度的祭司和大部份巴比倫人，因討厭拿波尼度而主動打開城門迎接波斯軍入城。可能因此古列准許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太人回國重建聖殿(拉一)。530 戰死沙場。兒子甘拜西繼位
530-522		甘拜西	甘拜西成功遠征埃及，有一位術士稱為士每弟再世，起而叛變，自立為王，甘拜西急速返國，途中猝世。國家大亂，直至大利烏一世登位，內部紛爭才結束。
522-486		大利烏一世	大利烏一世初登位初期，先知哈該和撒迦利亞鼓勵被擄歸回的猶太人，恢復已擱置了十多年聖殿重建的工作(拉五)。他亦曾秣馬厲兵，與

			希臘聯對抗，引發了亞歷山大日後攻攻打波斯(但八 6-7)
486-465	九 1	亞哈隨魯	又名薛西，曾娶以斯帖為皇后。平定了埃及和巴比倫的叛亂，且帶領精銳大軍攻打希臘(但十一 2)。465 年被臣僕殺害，兒子亞達薛西一世繼位。
465-424		亞達薛西一世	亞達薛西一世在位期間，以斯拉和尼希米相繼獲准歸國(拉十，尼一)，協助建耶路撒冷城牆和推行改革。當政時，一方面平息埃及的叛變，另一方面又被希臘侵略。336-331
423-336		各王	偉大的波斯帝國開始衰落，大利烏二世(423-404)，亞達薛西二世(404-358)；亞達薛西三世(358-338)，西塞士(338-336)，都沒有甚麼作為。
336-331		大利烏三世	因逃避亞歷山大而被部屬刺殺，輝煌的波斯帝國就此結束。
希臘帝國			
336-323	八 5-8、十一 3-4	亞歷山大	亞歷山大佔領了波斯、腓尼基、埃及，接著征討邊陲，遠攻印度，直達喜馬拉雅山麓。所向無敵，很快便建立了一個橫跨三大洲的希臘帝國。在主前 323 年，亞歷山大在巴比倫患上熱病與世長辭，他的國家被四個將軍瓜分，其中兩(南國埃及和北國敘利亞)與猶太人有密切的關係。(南北二國的恩怨，可參考但十一)
南國多利買王朝			
323-285	十一 5	多利買一世	建國後一百年，巴勒斯坦都歸南國所管轄。猶太人在這一百年裡享有從前在波斯統治下的權利，只要按時向南國進貢，其他的事多利買王朝全不加以干預，任由大祭司統治猶太人；大祭司的地位日漸提高，祭司成為社會的領導階層。同時，越來越多的猶太人遷徙僑居於埃及；享有很大的自由和安寧，地位及財產。他們很快就採取希臘語為母語，不能讀希伯來文的舊約聖經，故把舊約譯成希臘文，成為著名的七十士譯本。
285-246	十一 6	多利買二世	
246-221	十一 7-9	多利買三世	
221-203	十一 11	多利買四世	
203-181	十一 14-17	多利買五世	
181-145	十一 25-27	多利買六世	
145		多利買七世	
169-164		多利買八世	
北國西流古王朝			
318-281	十一 5	西流古一世	
281-260	十一 6	安提阿哥一世	
260-246	十一 6	安提阿哥二世	
246-226	十一 7、1-9	西流古二世	

226-223	十一 10	西流古三世	
223-187	十一 10-19	安提阿哥三世	擊敗埃及軍後，統治了巴勒斯直至埃及邊界。臣服南國一百多年的猶太人為北國管轄，猶太人對此很高興，因安提阿哥三世初期善待他們。
187-175	十一 20	西流古西世	到了安提阿哥的兒子西流古四世執政後，為了付清向羅馬進貢的賠款，企圖掠奪耶路撒冷聖殿寶庫的金銀，北國迫害猶太人的序幕就此揭開。
175-164	八 9、23，十一 21	安提阿哥四世	當安提阿哥四世執政後，猶太人經歷到他們歷史上第一次最大的宗教迫害(但七-八、十一)。猶太人經歷到他們歷史上第一次最大的宗教迫害。有一群人竟然不惜以身殉道，奮起反抗宗教迫害，這就是瑪加比的革命。安提阿哥四世用武力強迫猶太人放棄原有的信仰時，在猶大西部有一位祭司名叫馬他提亞，堅決不肯在安提阿哥四世軍兵所建的異教祭壇向偶像獻祭，殺死個在獻的猶太人，又推翻了祭壇，帶五個兒子及一班跟隨著離開原居地摩丁，逃到猶大的山地，組成一支不怕死的瑪加比革命軍，為宗教自由而奮鬥。不久，馬他提亞死了，兒子猶大接續。領導革命軍多次擊敗安提阿哥的軍隊，主前 165 年佔領聖殿，進行潔淨聖殿的工作，把偶像和異教的祭壇都扔掉。主前 164 年，猶太人再次把聖殿奉獻，恢復原有的獻祭，自此，猶太人每年都守這獻殿節，為期八天之久。安提阿哥四世在波斯的塔貝死於疾病或意外。

## 附錄二：神的名

名	經文
我列祖的神	二23，十一37
我們的神、我的神	九9、14、15、17-19，三14，六22
至高者	四17、24-25、32、34，七18、22、25、27
諸天	四26
主神	九3
天上的神	二18、19、28、37、44
至大的神	二45
萬神之神	二17，十一36

萬王之主	二47
至高的神	四2，五18、21
天上的主	五23
那手中有你氣息，管理你一切行動的神	五23
永生神	六20
亙古常在者	七9、13
活到永遠的神	四34
永遠長存的活神	六26
審判者	七26
大而可畏的神	九4
聖者，至聖者	四13、17，八13，九24
神子	三25
受膏者	九26

### 附錄三：但以理異像的分析 《但以理書》 鄭炳釗，天道聖經註釋 (p.346-360)

異像	傳統看法	時代主義	希臘派
<b>第二章</b>			
金頭	巴比倫	巴比倫	巴比倫
銀胸、臂	瑪代波斯	瑪代波斯	瑪代
銅腹和腰	希臘	希臘	波斯
鐵腿、半鐵半泥的腳	羅馬	羅馬	希臘
腳趾		末世的十個君王	
大石	基督第一次的降臨	基督第二次降臨所建立的千禧年國，腳和腳趾之間有一空隔，就是現今的世代	基督第一次降臨
<b>第七章</b>			
獅	巴比倫	巴比倫	巴比倫
熊	瑪代波斯	瑪代波斯	瑪代
豹	希臘	希臘	波斯
強大的獸	羅馬	羅馬(與十角之間有一空隔，就是現今的世代)	希臘
十角	羅馬至主耶穌再來前的所有國度	末世新興羅馬的十個君王，他們同時掌權	北國的十個君王
小角	敵基督	敵基督	安提阿哥四世
像人子	主耶穌，第二次降臨時會得國，成為萬王之王	基督第二次降臨所建立的千禧年國	基督第一次降臨，帶進了神的國度，但要在祂第二次降臨時，這國度才完全被建立在地上，到時祂的聖民與祂永遠在地上作王。

<b>第八章</b>			
綿羊	瑪代波斯	瑪代波斯	波斯(包括瑪代)
獨角山羊，	希臘	希臘	希臘
四國	亞歷山大的四個將軍	亞歷山大的四個將軍	亞歷山大的四個將軍
小角	安提阿哥四世	安提阿哥四世	安提阿哥四世
一王	安提阿哥四世	敵基督(22-23 節之間有一空隔，就是現今的世代)	安提阿哥四世
<b>第九至十章</b>			
第一個七	古列至尼希米重建城牆	由以斯拉至耶路撒冷全部重建完畢(458-409B.C.)	耶利米說預言開始(587B.C.)直到古列或大祭司約書亞的時候(538B.C.)
六十二個七	由尼希米至主耶穌道成肉	B.C.409 至基督受洗開始傳道(A.D.26)	古列或約書亞到大祭司亞尼西三世(171.B.C.)
六十九個七		基督被釘死，提多將軍率兵毀滅耶路撒冷	
最後一個七	發生了基督被釘死的悲劇	主耶穌第二次降臨時那七年大災難，首先敵基督與猶太人立約，但過了三年半，破壞條約，不准猶太人在將來重建的聖殿獻祭，又在聖殿設置偶像(26-27 節之間有一空隔，就是現今的世代)	(171-164 B.C.),則包括亞尼西亞三世被殺，安提阿哥四世軍隊毀滅耶路撒冷，掠奪聖殿的財物，這個暴君在主前 168 開始在信仰上迫害聖民，禁止獻祭，安設偶像，神期限將他毀滅。
過了七十個七	提多將軍將會於主後七十年率兵攻毀耶路撒冷		
<b>第十一章</b>			
南北之戰	主要描寫波斯至安提阿哥四世的歷史，36-45 節描寫敵基督與多國爭戰	主要描寫波斯至安提阿哥四世的歷史，36-45 節描寫敵基督	描寫波斯至安提阿哥四世的事蹟。
<b>第十二章</b>			
全章	主耶穌第二次再臨時將發生的事	大災難與千禧年國的建立	指出那些在迫害中對神忠心的聖民，雖然被殺，仍會復活得著永遠生命。

#### 附錄四：《但以理書》與《以賽亞書》、《耶利米書》和《以西結書》異像或夢

以賽亞書 (章)	耶利米書 (章)	以西結書 (章)	但以理書 (章)
耶和華及撒拉弗在聖殿中(6)	杏枝，燒開的鍋 (1)	四活物、閃爍的輪、耶和華的榮耀(1)	四種金屬的巨像(2)
	兩筐無花果 (24)	擊殺犯罪者(8-9)	四獸、十角 (7)
		旋轉的輪子、基路伯(10-11)	公綿羊、公山羊 (8)
		滿谷的枯骨(37)	使者預告末後的日子(10-12)
		量度聖殿的人(40-48)	

資料提供:舊約背照年代表修訂及擴大版 華爾頓著 華神出版社 (p.112)

### 十三、參考書目

1. 《聖經要義》卷三及六，賈玉銘，晨星書屋
2. 《舊約精覽》，詹信著，宣道出版社
3. 《聖經提要》第一卷，臺灣福音書房
4. 《但以理書》，中文聖經註釋，基督教文藝出版社
5. 《但以理書》鄺炳釗，天道聖經註釋
6. 《但以理書》，吳理恩著，天道研經導讀
7. 《聖經》更新版研讀本，更新傳道會
8. 《聖經》串珠·註釋本，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福音證主協會出版社
9. 《舊約背照年代表》修訂及擴大版，華爾頓著，華神出版社